**采购需求**

云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拟对消毒供应外包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，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报名参与，项目内容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云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消毒供应外包服务项目

二、项目需求：

（一）总体要求

1.供应商按照医院临床业务需求，准时、准确、安全的为采购人（医院）提供服务消毒供应外包服务，以确保临床业务工作的正常运行。供应商向采购人（医院）收取项目相应费用，此部分收费标准必须公开透明。

2.供应商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行业标准要求，包括但不限于《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管理规范（编号 WS 310.1-2016）》、《清洗消毒及灭菌技术操作规范（编号 WS 310.2-2016）》、《清洗消毒及灭菌效果监测标准（编号 WS  310.3-2016）》、《医疗消毒供应中心基本标准（试行）》、《医疗消毒供应中心管理规范（试行）》、《软式内镜清洗消毒技术规范（编号WS507-2016）》等行业相关规范，对采购人交付的可重复使用的手术器械、软式内镜、硬式内镜及其附件、器具、容器、聚丙烯材料的医用器具、棉布敷料包、科室器械和其他可循环处理的物品，进行清洗、消毒、灭菌处理及物流配送服务，并保证消毒供应全流程符合国家规范/标准要求。当上述国家或行业标准更新后，应符合更新后的国家或行业标准。

3.物流配送应符合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原则，按照中国医学装备学会发布的《区域消毒供应中心物流配送管理（编号 T/CAME 23-2020）》执行物流配送流程。运送器具、交通运输车辆的清洗消毒和质量监测应符合医院消毒卫生标准（即GB15982-2012）的规定。

4.供应商所提供的医用耗材、消毒隔离相关产品符合国家的有关要求，证照齐全，质量和来源可追溯。

5.项目服务需求附后。

6.供应商应建立相关工作制度并根据等级医院评审等工作要求，提供医院工作所需制度、台账等资料，接受医院质量控制等工作评价。

（二）服务内容及要求

1.对回收的所有可重复使用的器械、器具、物品进行接收、分类（清点）、清洗、消毒、干燥、检查与保养、包装、灭菌、监测、发放步骤、运输服务。

2.根据产品规格要求对器械包及其他辅助包进行准备、检查、包装和灭菌。

3.内镜及附件的清洗、消毒、干燥、灭菌、运输、发放过程中，应稳拿轻放，防止划伤、碰伤镜面，确保摄像头、镜头清晰，功能良好；摄像头、光源线、电极导线擦净后，不可折叠，应无角度盘旋；清洗拆分内镜及其附件的小配件、小零件时，保护轴节灵活，尖端合拢良好，注意保护尖端利刃部分；套与套不可混淆，确保与器械清单相符，避免小配件、附件、螺丝的丢失和忽略；在装载、包装、转运过程中应将镜头与附件分开并使用专用容器包装，确保镜头与附件安全。

4.基础器械需提供手术器械篮筐、保护垫及U型架；精密器械、贵重器械、外来医疗器械等特殊器械需使用专用容器盒、保护套、U型架等。（若因容器提供不合理导致的器械损坏及手术延误均由供应商负责。）

5.使用合适并已通过验证的方法对各种医疗器械包、敷料包以及各类器具进行处理，且处理后的物品使用性能完好及灭菌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。

6.运送和收取频率：暂定两次/周转运，周一9:00收取转运、周二8:00送达；周四9:00收取转运、周五8:00送达。节假日及其他特殊情况根据医院业务需求安排。

项目服务需求

一、采购内容

云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供应室消毒灭菌服务外包,外包模式为第三方医疗消毒供应中心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最高限价 | 说明 |
| 1 | 灭菌敷料包(仅消毒)小 | 50元/包 | 敷料类消毒灭菌 |
| 2 | 灭菌敷料包(仅消毒)中 | 40元/包 |
| 3 | 灭菌敷料包(仅消毒)大 | 30元/包 |
| 4 | 灭菌敷料包(含打包)小 | 70元/包 |
| 5 | 灭菌敷料包(含打包)中 | 60元/包 |
| 6 | 灭菌敷料包(含打包)大 | 50元/包 |
| 7 | 高温蒸汽灭菌全流程普通器械 | 4.5元/把 | / |
| 8 | 高温蒸汽灭菌全流程腔镜器械 | 4.5元/把 | / |
| 9 | 过氧化氢低温灭菌 特大（30cm\*60cm） | 180元/包 | 不超过包装体积则不限定包内器械数量 |
| 10 | 过氧化氢低温灭菌 大（30cm\*50cm） | 160元/包 |
| 11 | 过氧化氢低温灭菌 中（25cm\*40cm） | 120元/包 |
| 12 | 过氧化氢低温灭菌 小（25cm\*25cm） | 79元/包 |
| 13 | 过氧化氢低温灭菌全流程器械 | 50元/把 | 器械量少，按包收费不合适时选择此项收费方式 |
| 14 | 过氧化氢低温灭菌全流程腔镜镜头 | 120元/个 | / |
| 15 | 高水平消毒全流程器械 | 4.5元/把 | / |

注：所有项目计价单位均为单把器械完整件，不可按可拆卸的最小单元计价。

注：1、供应商应对服务内容中所列的每个服务类别报出单价，并在开标一览表中明确报出所有单价总和；单价总和仅供投标报价打分使用，最终结算数量以实际服务情况为准。2、供应商的分项报价中每项单价不得超过每项的最高限价，如有错、漏项或超出该项最高限价的则其投标文件无效；

二、商务条款

1.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《商务偏离表》中对以下条款进行响应描述或偏离说明。未对实质性条款进行响应或不满足的，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。

2.以下“★”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，应满足或优于，如有不满足的其响应文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条款内容 | 条款要求 |
| 1 | ★服务期 | 三年 |
| 2 | ★付款方式 | 根据双方确认的每月完成的物品处理数量核算(医院与服务商双方核对确认)每个月的账单总额，每月月底支付 |
| 3 | ★服务标准 | 满足《医疗消毒供应中心管理规范》、WS310.1、WS310.2、WS310.3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 |
| 4 | ★服务地点 | 云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|
| 5 | ★报价要求 | 1、投标人应对服务内容中所列的每个服务类别报出单价，并在开标一览表中明确报出所有单价总和；2、投标人的分项报价中每项单价不得超过每项的最高限价，如有错、漏项或超出该项最高限价的则其投标文件无效；3、服务期内若有新增的服务类别，新增类别的单价应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协商一致。 |

三、技术条款

“★”代表关键技术参数，满足程度将对照评分细则进行相应的评分；无标识则表示属一般技术参数，满足程度将对照评分细则进行相应的评分。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《技术响应/偏离表》中对以下条款进行响应描述或偏离说明。

1.清洗、消毒、灭菌服务范围：

1.1、对复用医疗器械(不含软镜器械)，如手术器械、托盘、器具、容器、聚丙烯材料的医用器具、其他可循环处理的(可复用)物品进行清洗、消毒灭菌处理；布草类敷料包的包装，灭菌处理；

1.2、超出1.1条款规定以外的物品的处理，双方协商解决，明确双方职责；

2.运送服务

2.1、运送的频率:物流配送服务一天1-2次，节假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；

2.2、运输过程监控：需提供运输车辆的GPS定位，确保我院相关人员能实时查询物品运输状；

★2.3、院内转运箱、转运车需符合UN3291医疗器械转运标准；

2.4、夏季高温时段，应采用可控制温度、湿度的运输车辆或采用冷链车运输物品。

3．处理量要求：供应商产能需要满足采购人年处理量(高温灭菌器械总量及匹配的低温灭菌器械、敷料包等)的处理需求。

4．设备要求

★4.1为保证提供产品的质量，供应商工厂及院内应急处置室设备应满足《医疗消毒供应中心管理规范(试行)》的规定；(提供设备清单)

★4.2自动清洗消毒器需符合ISO15883标准;(提供认证证书)

4.3为保证灭菌效果和降低湿包率，工厂所用的蒸汽必须为洁净蒸汽；

★4.4水处理设备生产出来的纯水电导率需≤15us/cm(25℃)(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纯水检测报告)

★5.IT系统：具备质量可追溯功能、具备被追溯物品编码的唯一性、具备生产环节的信息全记录、具备生产环节信息的有效记录。支持医院科室通过手机APP进行器械包的下单回收、访问消毒供应管理系统，查询各科室自己的器械包状态和当前所处的流程状态、登记病人的器械包使用信息，并记录使用时间，对于过期包、召回包系统会提示禁止使用登记。（提供IT系统的全流程的流转信息截图和手机APP功能截图）